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TURE MACHINE LIMITED

未來機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01)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收益(人民幣千元)	2,572,898	1,600,917
毛利(人民幣千元)	199,504	135,767
毛利率(%)	7.8	8.5
期內純利(人民幣千元)	32,861	11,508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2.18	1.12

中期業績

未來機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該等業績已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572,898	1,600,917
銷售成本		(2,373,394)	(1,465,150)
毛利		199,504	135,767
其他收益及收入	6	35,777	33,799
銷售及分銷開支		(37,609)	(31,987)
行政及其他開支		(52,802)	(34,208)
研發開支		(83,102)	(70,240)
財務費用		(12,564)	(15,925)
除稅前溢利		49,204	17,206
所得稅開支	7	(16,343)	(5,698)
期內溢利	8	32,861	11,50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90)	14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2,771	11,648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2,681	11,209
非控股權益		180	299
		32,861	11,508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562	11,343
非控股權益		209	305
		32,771	11,648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0	2.18	1.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012	95,686
使用權資產		26,578	30,201
無形資產		6,915	7,601
遞延稅項資產		1,034	1,816
		<u>127,539</u>	<u>135,304</u>
流動資產			
存貨		627,263	404,32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1,188,764	1,007,15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72,726	207,533
衍生金融工具		—	50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31,991	33,265
應收股東款項		6,475	6,475
已質押銀行存款		1,801,879	2,139,08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3,767	153,309
		<u>4,092,865</u>	<u>3,951,655</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3,143,781	3,217,9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6,825	104,5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627	1,761
合約負債		161,293	76,688
借款		188,992	91,683
租賃負債		6,644	6,681
遞延收入		847	847
應付所得稅		8,740	3,748
		<u>3,607,749</u>	<u>3,503,895</u>
流動資產淨值		<u>485,116</u>	<u>447,7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12,655</u>	<u>583,064</u>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434	2,858
遞延稅項負債	17,539	16,973
租賃負債	24,642	27,964
	<u>44,615</u>	<u>47,795</u>
資產淨值	<u>568,040</u>	<u>535,26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511	13,511
儲備	555,605	523,0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69,116	536,554
非控股權益	(1,076)	(1,285)
權益總額	<u>568,040</u>	<u>535,26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最終控股方為李承軍先生及熊彬先生(其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及主要營業地點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北環大道6018號梅林街道華強科創廣場1棟33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智能終端、人工智能端側產品、硬件、軟件與生態體系的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著力布局開拓新興市場以及投資控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一般基於交換商品及服務的代價的公平值。

除另有註明者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列及所有數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修訂及採用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政策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乃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內，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其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於本中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及／或於有關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採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益

收益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產生之收益(經扣除折讓及銷售相關稅項)。本集團的期內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按主要產品類型分列的客戶合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智能終端	1,784,071	917,480
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	619,213	584,650
其他(附註)	169,614	98,787
	<u>2,572,898</u>	<u>1,600,917</u>

附註： 主要指銷售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的材料及部件。

分配予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銷售合約的原預期期限少於一年。因此，本集團選擇了實際的權宜的方式，並無披露各報告期末尚未達成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

5.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收到所呈報的資料，以供彼等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主要從事智能終端、人工智能端側產品、硬件、軟件與生態體系的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著力布局開拓新興市場。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專注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因為本集團之資源已作整合，並無獨立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業務所在地)進行。

按客戶位置呈列的本集團外部客戶收益資料如下：

	外部客戶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印度	1,247,420	371,844
中國	1,144,914	1,111,247
巴基斯坦	—	5,810
肯尼亞	52,728	—
孟加拉人民共和國	42,002	16,996
美利堅合眾國	40,769	52,453
阿爾及利亞	115	12,809
其他地區	44,950	29,758
	<u>2,572,898</u>	<u>1,600,917</u>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為人民幣126,505,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3,488,000元)，並均位於中國。

6. 其他收益及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9,535	17,09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信貸虧損撥回收益	–	2,801
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收益	2,885	–
政府補貼(附註)	22,930	13,465
政府補助攤銷	424	426
雜項收入	3	8
	<u>35,777</u>	<u>33,799</u>

附註：政府補貼指來自多個地方政府機關的一次性政府補助金，有關補貼為無條件，因此即時確認為其他收入。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472	46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828	3,21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企業所得稅	3,695	933
	<u>14,995</u>	<u>4,191</u>
遞延稅項：		
於本期間扣除	1,348	1,507
所得稅開支	<u>16,343</u>	<u>5,698</u>

8.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2,048	2,100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	100,885	89,25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酬金)	16,661	11,155
	<u>119,594</u>	<u>102,508</u>
員工成本總額		
無形資產攤銷	686	611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2,373,394	1,465,150
匯兌虧損淨額	14,598	1,4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857	8,2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576	3,384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確認的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1,210	(2,801)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支付或建議宣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宣派任何股息。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32,681	11,209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0,000	1,000,000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數目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67,326	771,972
減：虧損撥備	(8,473)	(7,263)
	958,853	764,709
應收票據	229,911	242,44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88,764	1,007,15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約為人民幣1,197,237,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4,415,000元)。

本集團基於客戶的信用度向其貿易客戶授出介乎30至12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持有任何抵押品。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756,763	559,283
31至60天	212,588	249,467
61至90天	191,831	134,592
90天以上	27,582	63,810
總計	<u>1,188,764</u>	<u>1,007,152</u>

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收取利息。

1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162,841	75,074
租賃按金及其他按金	15,740	2,585
可收回增值稅(附註i)	60,415	79,629
應收利息	1,737	6,498
保證金存款(附註ii)	14,643	16,834
其他	17,350	26,913
總計	<u>272,726</u>	<u>207,533</u>

附註：

- (i) 可收回增值稅包括預期在一年內抵扣的進項增值稅及預繳增值稅。
- (ii)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保證金存款人民幣14,643,000元及人民幣16,834,000元由銀行持有，分別作為未到期外匯遠期合約及貨幣期權的抵押品。該等存款受限制，一般於相關衍生工具合約結算時解除。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重大減值。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與一家於香港受規管實體(為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持牌法團)(「投資管理人」)訂立的全權委託賬戶協議(「該協議」)授予全權投資管理權。根據該協議，投資管理人獲委任為本集團的代理人及授權代表，就全權委託賬戶項下的本集團資產，按照與本集團協定的投資目標及風險承受水平，以全權方式進行投資及再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管理人代表本集團於全權委託賬戶項下投資本金額為4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6,128,000元)的環球市場定息票據(「票據」)。

該等票據可每日按面值贖回，惟須提前7日發出通知，且最低贖回金額為778,000港元。該投資並無禁售期，亦毋須支付管理費、認購費、贖回費或表現費。投資管理人出任票據的認購人，並擔任本集團執行經紀，託管人及代理人。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該全權委託賬戶持有的票據公平值為人民幣31,991,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265,000元)，且概無票據已抵押作為任何銀行融資或其他目的的擔保。票據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差額乃由於匯率差額所致。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956,256	755,712
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應付票據(附註)	2,187,525	2,462,19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u>3,143,781</u>	<u>3,217,911</u>

附註：該等金額與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應付票據有關，包括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結付貿易應付款項向相關外部供應商開立的票據約人民幣405,280,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2,872,000元)，以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各集團實體的生產融資安排向集團實體開立的票據約人民幣1,782,245,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29,327,000元)。上述所有應付票據均由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801,879,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9,087,000元)全額擔保。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向銀行付款被分類為融資現金流量(扣除就其後的公司票據從銀行收取的款項)，反映了安排的性質。

為促進與供應商延後付款期限及集團內交易，本集團訂立涉及已抵押存款作抵押的票據的安排。該等涉及外部供應商的安排規定本集團須於向外部供應商開立的票據訂明付款期限為30至60天，而向外部供應商及集團內公司開立的票據的付款期限分別介乎90至180天及介乎60至180天，視票據的具體條款而定。本集團按規定於票據到期日向銀行償還全部發票金額。本集團將該等相關應付票據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539,371	428,666
31至60天	267,792	233,611
61至90天	90,016	62,334
90天以上	59,077	31,101
總計	<u>956,256</u>	<u>755,712</u>

採購貨品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60天。本集團已制定金融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可於信貸期內償付。

於報告期末，供應商融資安排項下的應付票據按票據簽發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572,770	239,125
31至60天	598,999	310,411
61至90天	359,582	419,438
90天以上	656,174	1,493,225
總計	<u>2,187,525</u>	<u>2,462,199</u>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尚未到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智能終端及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主要從事智能終端、端側人工智能產品、硬件、軟件與生態系統的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並專注於拓展新興市場。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中國智能終端市場較二零二五年同期更具挑戰性。根據國際數據公司公佈的數據，中國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智能手機出貨量按年下降約4.2%至約134百萬部。下降主要由於以下因素：(i)記憶體及其他核心部件成本上升，導致部分供應商提高零售價格及／或降低設備規格，從而抑制消費者換機需求；及(ii)此前支持市場的政府以舊換新補貼逐步減少。

在5G連接技術、人工智能整合，以及智能製造、醫療保健及城市基礎設施等領域相關應用持續發展的支持下，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中國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市場的需求相對穩定。

儘管中國智能終端市場面臨行業逆風，本集團多元化的客戶基礎、不斷擴大的地域覆蓋，以及智能終端與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之間均衡的產品組合，有助減輕中國市場需求疲弱的影響。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中國市場的收益與二零二五年同期相比維持相對穩定。誠如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月至二零二六年一月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孟加拉、印度、斯里蘭卡、土耳其及其他地區信譽良好的電訊及手機分銷公司（「**商業夥伴**」）訂立九份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建立長期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向人口眾多且智能設備需求日益增加的新興市場出口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與商業夥伴合作，將該等諒解備忘錄轉化為正式訂單，並推進聯合產品開發及品牌推廣計劃。該等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是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大幅增加的主要推動力，並對來自印度的收益增長作出重大貢獻。隨著本集團深化該等合作夥伴關係及海外業務，來自印度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收益貢獻已超過中國市場。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2,572.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0.9百萬元增加約60.7%，期內純利人民幣32.9百萬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1.5百萬元。

前景及業務策略

展望將來，全球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市場機遇與挑戰並存。記憶體及部件成本壓力可能持續至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對成本及需求造成壓力。同時，人工智能進一步融入智能手機及互聯裝置，將帶動對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的龐大需求。

本集團擬繼續執行審慎增長策略，包括：(i)加強研發能力；(ii)進一步拓展智能終端、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及相關業務的產品組合；(iii)加快將海外諒解備忘錄轉化為持續訂單，並拓展至對手機及智能設備需求日益增加的新興市場；(iv)加強銷售及營銷力度，以擴大客戶基礎；及(v)適時評估合適的併購及戰略投資機會。

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的審慎增長策略將使其能夠把握機遇，同時有效應對潛在挑戰，從而為股東帶來更大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的產品組合包括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類別劃分的總收益明細及各產品類別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的%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的%
智能終端	1,784,071	69.3	917,480	57.3
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 品	619,213	24.1	584,650	36.5
其他(附註)	169,614	6.6	98,787	6.2
總計	<u>2,572,898</u>	<u>100.0</u>	<u>1,600,917</u>	<u>100.0</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銷售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的物料及部件的收益。

本集團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0.9百萬元增加約60.7%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72.9百萬元。

智能終端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7.5百萬元增加94.5%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84.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印度的智能終端銷售增加所致。

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4.7百萬元增加5.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9.2百萬元，乃由於在5G連接技術、人工智能整合，以及智能製造、醫療保健及城市基礎設施等領域相關應用持續發展的支持下，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中國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市場的需求相對穩定。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主要向人口眾多且智能終端及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需求不斷增長的新興市場銷售產品。下表列載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總收益明細及各地區產生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估總收益	二零二五年	估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的%	人民幣千元	的%
亞洲新興國家				
印度	1,247,420	48.5	371,844	23.2
中國	1,144,914	44.5	1,111,247	69.4
巴基斯坦	—	—	5,810	0.4
孟加拉人民共和國	42,002	1.6	16,996	1.1
小計：	2,434,336	94.6	1,505,897	94.1
其他地區				
肯尼亞	52,728	2.0	—	—
美利堅合眾國	40,769	1.6	52,453	3.3
阿爾及利亞	115	0.1	12,809	0.8
其他	44,950	1.7	29,758	1.8
小計：	138,562	5.4	95,020	5.9
合計	2,572,898	100.0	1,600,917	100.0

印度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1.8百萬元增加2.4倍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7.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十月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將已簽立諒解備忘錄轉化為正式訂單取得進展。

中國收益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維持相對穩定，為人民幣1,144.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1,111.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以及智能終端與人工智能物聯網相關產品之間的產品組合均衡，有助減輕中國智能終端需求疲弱的影響。

巴基斯坦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百萬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零，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戰略決定，為其他地區的銷售訂單預留產能。

孟加拉人民共和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百萬元增加1.5倍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0百萬元，主要由於主要客戶的智能終端銷售訂單增加。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戰略營銷措施及積極的國際拓展成功取得肯尼亞新客戶的首批銷售訂單，錄得收益人民幣52.7百萬元。

美利堅合眾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5百萬元下降22.3%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8百萬元，乃源於主要客戶的智能終端銷售訂單減少。

阿爾及利亞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8百萬元下降99.2%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1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戰略決定，為其他地區的銷售訂單預留產能。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5.8百萬元增加46.9%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9.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所致。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5%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7.8%，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上升。

其他收益及收入

其他收益及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政府補助攤銷、銀行利息收入、終止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收益、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信貸虧損撥回收益及雜項收入。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8百萬元增加5.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惟被銀行利息收入減少部分抵銷。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為運輸及清關費用、我們銷售及市場營銷員工的薪金及僱員福利、市場營銷開支、業務相關差旅及酬酢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0百萬元增加17.5%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6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擴大客戶基礎而令運輸成本、薪金及營銷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及其他開支

行政及其他開支主要為我們行政及管理員工的薪金及福利、折舊、無形資產攤銷、一般辦公室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租金開支、保險開支、銀行費用、匯兌虧損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行政及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2百萬元增加54.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8百萬元，主要由於匯兌虧損、薪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0.2百萬元增加18.4%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1百萬元，主要由於與研發活動有關的員工成本及分包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貼現票據、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銀行借款及保理貸款利息。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20.8%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貼現票據融資及保理貸款的利息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1.9倍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溢利增加所致。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所得稅率為33.2%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1%)。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各項因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純利人民幣32.9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5百萬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26.6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2百萬元)。減幅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折舊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188.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7.2百萬元)。本集團通常向客戶授出介乎30至120天的信貸期，並容許中國客戶以到期期限介乎三至七個月的票據結付彼等之採購款。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於決定向客戶授出信貸期前謹慎評估其背景資料及信譽。此外，本集團亦密切監測客戶的支付紀錄，定期審閱向彼等授出的信貸期。本集團的信貸評估乃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客戶的財務實力、業務規模及支付紀錄以及彼等與本集團業務關係的年期。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增加所致。根據相關銷售發票日期，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97.7%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90日內到期，且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重大長期未付結餘。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72.7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7.5百萬元)。增幅主要由於因應客戶對本集團產品需求日益增長而向供應商作出更多的原材料預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3,143.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17.9百萬元)。供應商通常授予本集團介乎30至60天的信貸期，其中若干供應商要求本集團於交付產品前提前付款。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向其供應商結付款項所致。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限內結清。若干供應商允許本集團以銀行承兌票據的方式結算採購款且本集團亦向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應收票據，以償付結欠彼等之貿易應付款項。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

本集團主要透過均衡動用內部資源、借款及自供股籌集的資金撥付業務及營運資金需求。

資金組合將根據資金成本及本集團實際需求進行調整。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85.1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7.8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63.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3.3百萬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人民幣1,801.9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9.1百萬元)及借款為人民幣189.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7百萬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固定利息借款為人民幣160.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1.7百萬元)及浮息借款人民幣29.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1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倍)，而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為0.3(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動用借款融資為人民幣107.2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6.6百萬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資本開支現金流人民幣10.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2百萬元)；並就無形資產產生資本開支現金流(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百萬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為取得借款及銀行融資，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222.9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6百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1,801.9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39.1百萬元)及賬面值為人民幣39.9百萬元的土地及樓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5百萬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為進一步提高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價值，本集團將會在潛在的投資機會出現時考慮有關投資機會。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的供股章程及本公告「供股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其香港附屬公司的業務而承受外匯風險，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並擁有重大人民幣計值負債。因此，將該等負債換算為美元會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所有其他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本集團擁有若干衍生金融工具。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持有美元／港元外匯遠期合約及美元／港元貨幣賣出期權，均於一年內到期，名義金額分別為128,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871,795,200元）及40,00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72,436,000元）。鑒於港元與美元之間的聯繫匯率制度，該等工具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預期不會對財務造成重大影響。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約1,495名僱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1名僱員）。僱員的薪酬及福利乃按市場水平、政府政策及個人表現釐定。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19.6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102.5百萬元）。為激勵及獎勵僱員，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全面的培訓及發展機會。本集團按僱員需求安排培訓，僱員需求每年由各部門確定。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建議按非包銷基準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28港元的認購價，進行500,000,000股供股股份的供股（「**供股**」）。供股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完成（「**完成**」）後，已根據供股條款合共發行500,000,000股供股股份。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的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8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詳情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剩餘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概約)	動用剩餘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滿足本集團智能終端及相關 產品業務的真正資金需求， 尤其是用於完成本集團於 二零二五年第一季度訂立 的新業務合約所需額外營 運資金	79.0	79.0	-	完成後6個月內
擴充生產線、提升員工能 力，以及推進本集團智能 終端及相關產品業務的研 發工作	12.0	7.6	4.4	完成後10個月內
擴充本集團兩輪電動車業務	5.0	1.7	3.3	完成後12個月內
提升本集團的企業資源規劃 系統	2.0	1.0	1.0	完成後14個月內
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 途(附註)	20.0	20.0	-	完成後11個月內
合併、收購及戰略投資，尤 其專注於探索人工智能領 域之潛在機遇	20.0	-	20.0	完成後25個月內
總計	138.0	109.3	28.7	

附註：已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支付行政開支，包括但不限於薪金及員工相關開支、租金、水電開支及其他行政開支。

有關供股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七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月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的供股章程。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概約)
李承軍先生(附註2)	全權信託創辦人	307,450,806 (L)	20.50%
熊彬先生(附註3)	全權信託創辦人	210,048,384 (L)	14.00%

附註：

1. 字母「L」代表於股份中的好倉。
2. 立堅有限公司由李承軍先生為其建立的家族信託受益人的利益而合法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承軍先生被視為於立堅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超新有限公司由熊彬先生為其建立的家族信託受益人的利益而合法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熊彬先生被視為於超新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任何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下列法團／人士(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權益除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5%或以上的權益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股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 持股百分比 (概約)
立堅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7,450,806 (L)	20.50%
超新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10,048,384 (L)	14.00%
隋榮梅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307,450,806 (L)	20.50%
鄺雪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210,048,384 (L)	14.00%
Charming Blaze Limited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90,783,690 (L)	6.05%

附註：

1. 字母「L」代表於股份中的好倉。
2. 隋榮梅女士為李承軍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李承軍先生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鄺雪女士為熊彬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熊彬先生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李祖閩先生為Charming Blaze Limited的最終實益擁有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概無獲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相關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之任何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如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集團業務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從事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與本集團主要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擁有利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採納日期**」)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生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令其竭力提升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獎勵彼等過往的貢獻，以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的表現、成長或成功而言極為重要及／或其貢獻對該等方面有利或將會有利的參與者或與彼等維持持續關係。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董事、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除非經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該限額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6.7%。

除非經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批准，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各合資格參與者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獲授的配額上限(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本公司於有關接納日期或之前一經收到經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要約文件副本，連同付予本公司1.00港元的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獲承授人接納並已生效。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之後及自該日起計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可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於授出購股權起計十年後，不得行使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最高者：(a)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除非本公司經由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提前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內合法及有效。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三年及3.5個月。

有關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1.購股權計劃」一段。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100,000,000份及100,000,000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審核委員會已與董事會討論相關財務事宜。

董事變動

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鄭其昌先生(「鄭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委員會及其組成變動

上述鄭先生辭任後，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已調整。審核委員會現由黃昆傑先生(主席)、呂永琛先生及洪為民先生組成，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現由洪為民先生(主席)、黃昆傑先生、呂永琛先生及王慧慧女士組成，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息。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自上市日期，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企業管治常規，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除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列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根據本公司目前組織架構，李承軍先生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兼董事會主席，彼於移動通信行業擁有大量經驗。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董事會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

儘管李承軍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但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的分工已清楚界定。總體而言，董事會主席負責監察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兩個職位均由李承軍先生分別擔任。再者，由於董事會已有適當的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有效發揮職能，故目前的架構不會削弱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制衡。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經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不少於已發行股份25%的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星際量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星際量子**」）聯同其他投資者與智辰半導體（深圳）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主要從事與晶片及人工智能技術有關的軟硬件研究、開發及銷售）的股東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深圳星際量子同意以人民幣20,000,000元的認購價認購目標公司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50,073.57元。於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目標公司約0.9742%的股權。有關該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九日的公告。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sprocomm.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如股東要求)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未來機器有限公司
主席
李承軍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承軍先生、熊彬先生、溫川川先生、郭慶林先生、何文淵先生及陳海書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為民先生、黃昆傑先生、呂永琛先生及王慧慧女士。